

1. 前言

評核與學習息息相關，亦是教學中不可或缺的環節。「評核促進學習」並不是一個新概念，在其他國家早有與全港性系統評估相類似的大型評估，如澳洲的 National Assessment Program Literacy and Numeracy (NAPLAN)，美國的 National Assessment of Educational Progress (NAEP)，英國的 Core Competency Assessment 及加拿大的 Pan-Canadian Assessment Program。

在香港，教育統籌委員會(教統會)在 2000 年發表的《終身學習・全人發展》報告書中，便建議在不同學習階段施行中、英、數三科的基本能力評估，學校藉著基本能力評估提供的數據資料，有助調適教學計畫，改善教學策略，政府亦能提供適當支援予有需要的學校和學生，從而促進學與教。

教育局在 2001 年委託香港考試及評核局(考評局)發展與施行中、英、數三科的基本能力評估。基本能力評估包括學生評估及全港性系統評估兩部分。學生評估採用網上系統的形式進行，能給予教師和學生即時回饋，現已在中、小學全面推行。學生評估的分析資料，有助教師對應學習重點檢視學生的學習情況，然後調適教學計畫，為學生訂下學習目標。

全港性系統評估屬低風險測試，主要評量小三、小六與中三級學生在中、英、數三科的學習表現。全港性系統評估的數據資料，有助政府與學校管理層了解學生在各主要學習領域的學業水平，學校因此得以改進教學，政府亦藉此對有需要的學校給予支援。全港性系統評估於 2004 年在小三級率先施行，其後在 2005 年及 2006 年分別推展至

小六及中三級。由 2006 年開始，所有就讀小三、小六及中三級的學生均須參與全港性系統評估。

本報告旨在介紹 2012 年全港性系統評估和描述本年度學生的表現，內容包括：第二章將勾勒評估設計和擬題流程，第三章敘述行政安排及介紹全港性系統評估網上評卷流程等。第四章介紹水平維持的方法，以及提供跨年度的學生達到基本水平的數據資料。第五章列述本局供學校參閱的不同類型的報告；第六至第八章分別詳述各級學生在中、英、數三科的學習表現，其中提供了不少例子闡述達到基本水平及表現良好的學生的表現。第九章總結本年度的經驗，並展望全港性系統評估的發展。

今年本報告只涵蓋小三及中三級學生的整體表現是由於政府在 2011 年公布小六級全港性系統評估在 2012 年和 2014 年暫停舉行。但在這兩個年度，個別學校仍可以自願形式參與小六評估。本年有 51 所小學以自願形式參加小六評估，但由於並非全港小六學生參與，故此有關的評估結果並非小六級別系統性評估數據。